

“前三史”与诗歌

丁毅华

“前三史”（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后汉书》）中，诗歌，有着重要的地位和作用；或为单偶之句，或为一二篇什，或借诗歌为表达形式，或以诗歌为史事素材；一节一拍，蕴含丰富的内容，一顿一挫，传达多重的信息。我们简直难以想象，假如“前三史”中失去了这些“诗质素材”，这几部中国古代史学名著还会有那么动人的神韵、那么迷人的魅力吗？

一

“前三史”中的“诗质素材”，大致有这样几种类型：

一、采录社会上广泛流传的谣谚。

“谣”，本意是无音乐伴奏的歌唱——“徒歌曰谣”（《尔雅》）；“谚”，指长期流传、形式比较固定，内容高度凝炼而具有普遍意义的常言习语。清代学者桂馥曰：“古者谣谚皆谓之诗”，情况确是如此。

对谣谚具有浓厚兴趣的，首推《史记》作者司马迁，这也许与他的“好奇”不无关系，但是最根本的原因，还在于司马迁深邃的思想需要寻找一切适当的表达形式，他在深入社会生活过程中发现广为流传（特别是在民间）的谣谚具有极不寻常的认识价值和表达功能。他以异乎寻常的敏感捕捉那些最富哲理、最具表现力和生命力的谣谚，写进他的书中。特别是在《史记》各篇的

“赞”即“太史公曰”中，司马迁巧用了许多谣谚，特别成功者如《李将军列传》以“桃李不言，下自成蹊”表达对飞将军的无限敬仰，《游侠列传》以“人貌容名，岂有既乎”来为郭解暗中喝彩。

《史记》中引用谣谚一类语言材料的例子，不胜枚举。其中，年代最早的有《殷本纪》中记载的夏末民谣：“是日何时丧？予与女皆亡！”也有司马迁生活时代所产生的时事歌谣，如灌夫为景帝、武帝两朝勋贵，广占良田，横恣颍川，为当地百姓所侧目，遂有童谣流行一时：“颍水清，灌氏宁；颍水浊，灌氏族。”司马迁于《魏其武安侯列传》中录之。

《史记》所载有关汉代史事的谣谚，几乎全为《汉书》所袭用。例如，汉初“萧规曹随”，无为而治，天下休养生息，民歌颂曰：“萧何为法，颡若画一；曹参代之，守而勿失。载其清静，民以宁一。”此见于《史记·曹相国世家》，复为《汉书·曹参传》所载，仅有个别文字相异。淮南厉王刘长，刘邦少子，文帝弟，因兄弟矛盾尖锐，刘长遭流放，不食饿死，当时民歌曰：“一尺布，尚可缝；一斗粟，尚可舂，兄弟二人不能相容。”《史记》于《淮南衡山列传》载之，《汉书·淮南衡山济北王传》亦见。

班固在《汉书》中，还采录了不见于《史记》的谣谚，如《沟洫志》中，载关中民因郑国渠、白渠的先后兴修而获丰饶，因歌之曰：“田于何所？池阳谷口。郑国在前，白渠在后。举耜为云，决渠为雨。泾水一石，其泥数斗。且溉且粪，长我禾黍。衣食京师，亿万之口。”又如《酷吏传》载：尹赏杀人过虐，长安中歌之曰：“安所求子死？桓东少年场。生时谅不谨，枯骨后何葬！”

范曄的《后汉书》，也采撷了不少谣谚，其中不乏有较高史料价值的，兹略举数例：

杜诗与张堪，都是东汉初的良吏。杜诗任南阳太守，当地为之语曰：“前有召父，后有杜母”，^①把他与西汉时任过南阳太守的召信臣相提并论，颂其政绩。张堪任渔阳太守，百姓歌之曰：“桑无附枝，麦穗两歧。张君为政，乐不可支。”^②还有一位廉范，任蜀郡太守时，从实际出发，防止火灾，改消极的“禁民夜作”为积极的“严使储水”，百姓得以夜间作业，延长了生产时间，改善了生活状况，百姓作歌颂道：“廉叔度，何来暮？不禁火，民安作。平生无襦今五绔。”^③

在《马援列传》中，马援子廖在上疏中引长安中语：“城中好高髻，四方高一尺；城中好广眉，四方且丰额；城中好大袖，四方全匹帛。”这不仅是一则有关东汉社会风气的史料，而且形象地反映了统治阶级上层对社会风尚的引导、刺激作用，对社会史、文化史的研究有典型意义。

《后汉书》中有不少诗谣是东汉时人评价当时人物的。与士大夫中盛行“清议”即品评人物相伴随，东汉时期社会上盛行以诗谣形式评价人物，或美或刺。这是后汉一大时尚。如以“车如鸡栖马如狗，疾恶如风朱伯厚”赞扬朱震，^④以“万事不理问伯始，天下中庸有胡公”^⑤讥刺胡广。不少评价人物的诗谣形式简单，有的只有单句，语义高度浓缩，如“语事不休贾长头”（语贾逵）、“殿中无双丁孝公”（语丁鸿）之类，这些语句似诗非诗，但对具体对象的评论却突出其主要特点，概括性强，好读好记，流传甚广，对于一些士人知名度的提高，起了重要的传媒作用。而作为纪传体史书而收录这些材料，保存了有价值的口碑资料，增强了人物传记的“纪实”色彩。

“前三史”中的谣谚大都是分散的，只有极个别的地方，有相对的集中。班固在《汉书》中首辟《五行志》，其中提到所谓“诗妖”：“君炕阳而暴虐，臣畏刑而钳口，则怨谤之气发于歌谣，故有诗妖。”由此可见，“诗妖”实际上是不平之声、反抗

之声。晋司马彪所撰《后汉书》八志，亦有《五行志》，并专列“诗妖”一项，在浓厚的迷信色彩下，搜集了许多民谣，反映世象、民心，很有价值。如顺帝末京都童谣“直如弦，死道边；曲如钩，反封侯”，就有明显的政治倾向和强烈的爱憎，是历史上反映政治民意的著名歌谣。又如灵帝时董卓肆虐，百姓切齿痛恨，京城流行《董逃行》，也反映了人民的感情和愿望。据《风俗通义》等记载，董卓对这类歌谣怕得要命，严刑禁止，“死者千数”，这也充分反映了民心、民声的力量。

当然，“前三史”虽然收录了不少谣谚，但挂一漏万是难免的，即以《史记》而言，象“生男慎勿举，生女哺用脯。不见长城下，尸骸相支柱”^⑥这样的秦世歌谣，就未见录。

二、载录传主或相关人物的诗作。

若传主是著名诗人（包括辞赋作家），在其传记中收录其代表作或与其事迹有直接关系的作品，是有利于全面反映传主生平、思想、性格的，往往会使传记增色。在《史记》的《屈原贾生列传》中，录有屈原的《怀沙赋》、贾谊的《弔屈原赋》、《鹏鸟赋》，都是他们的重要作品。我们读《史记》中这篇堪称上乘之作的人物传记，会明显地感觉到，如果把屈、贾的那几篇作品抽去，它就会大为逊色。在《史》、《汉》的司马相如传中，他的作品占去了过半的篇幅。顺便说一下，虽说两汉的赋与诗有别，但亦与诗有着密切的关系，“赋者，古诗之流也。”^⑦我们说到“前三史”中的诗，很难把赋与之完全分开。

在《后汉书·列女传》中，还全录了蔡琰（文姬）的《悲愤诗》二章。谁能说，这两首诗，只有文学价值而没有史学价值呢？谁能说，范曄全录这两首诗，仅仅是出于文学爱好呢？

有的传主不以诗人著称，但也有一、二杰作，或仅有的作品对表现其思想、性格极有作用，“前三史”也往往收录之。伯夷、叔齐所唱的《采薇歌》虽只短短几句，但却是二人的人格之

歌，故司马迁决无舍弃之理，并实际上以之为《伯夷列传》的主题歌。一曲《易水歌》，使荆轲的形象千古不朽，可见，十五个字的力量，何止千钧！项羽的《垓下歌》、刘邦的《大风歌》，都是天纵英作，又是千古绝唱，两者都因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而保存下来。东汉梁鸿作《五噫之歌》：“陟彼北芒兮，噫！顾览帝京兮，噫！宫室崔嵬兮，噫！人之劬劳兮，噫！遼遼未央兮，噫！”也是一首含意深远、形式独特，又有强烈感染力的作品，《后汉书》于《逸民列传·梁鸿传》中载录，使后世无数读者感受梁鸿怀国忧民的强烈搏动。

三、古诗片断的引用。

“前三史”中，引用古诗片断的情况，时而有之。被引用得最多的是《诗经》。象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“太史公曰”引用《诗·小雅·车辇》之句“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”，《汉书·赵充国辛庆忌传》赞中引用《诗·秦风·无衣》之句“王于兴师，修我甲兵，与子偕行”等。《诗·鲁颂·閟宫》中的“戎狄是膺，荆荼（亦作“舒”）是征（同“惩”）”一句，《史记》于《建元以来侯者年表》序和《淮南衡山列传》赞中，两次引用；《汉书》则于《淮南衡山济北王传》赞和第64卷严安等人传赞中两用。范曄《后汉书》论、赞中，则极少引用《诗经》原句。

在“前三史”中，古诗片断，大多是“引文中的引诗”，即各篇中征引的言论、文章等所引诗句。在《史记·周本纪》中，西周大夫芮良夫谏厉王语中引用了《诗·周颂·思文》“思文后稷，克配彼天，立我烝民，莫匪尔极”和《诗·大雅·文王》“陈锡哉周”等诗句。在《后汉书·陈禅传》中，记载安帝与群臣共观西南夷掸国（在今缅甸）王所献歌舞杂技，陈禅认为“帝王之庭，不宜设夷狄之技”，而尚书陈忠却认为“古者合欢之乐舞于堂，四夷之乐陈于门，并引《诗·小雅·鼓钟》“以《雅》以《南》，《秣》《任》《朱离》”句为证。无疑，陈忠对待文

化所持的这种开放态度是正确的，而他引用的诗句，也是很有说服力的。

四、以韵文形式写的史评。

刘知几在《史通·论赞篇》中说：“马迁自序传后，历写诸篇，各叙其意；既而班固变为诗体，号之曰‘述’，蔚宗改彼述名，呼之以‘赞’。”这种称“述”称“赞”的韵文（基本上是四言），是揭示各篇宗旨，概括内容，重在评论的形式，往往起点睛的作用。班固是诗人，有《咏史》之作，写这种“诗体”，自很顺手，刘知几誉之为“有典诰之风，翩翩奕奕，良可咏也。”范曄更在这上下功夫，他对自己所写的“赞”很得意：“赞自是吾文之杰思，殆无一字空设，奇变不穷，同含异体，乃自不知所以称之。”^⑧班固、范曄写的述、赞，颇有《诗经》遗风，实际上，这又是缀于各篇之末的咏史诗。

五、诗歌发展史资料的辑存。

《史记》有《乐书》，但非司马迁所成，其主体内容，则是《礼记·乐记》。《汉书》合礼、乐为《礼乐志》，保存了一些诗歌作品，并粗略勾划了自先秦至西汉之际我国的诗歌发展史。

“前三史”均有《儒林（列）传》，其中浓缩了作为儒家经典之一的《诗经》的研究史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也记录了东汉以前《诗经》研究的学术面貌。

《后汉书》还首创《文苑列传》，除汇集了众多文学家的生平事迹外，还收载了一些有价值的作品和有意义的“诗本事”。如赵壹作《刺史疾邪赋》，托言秦客赋诗，有句曰：“文籍虽满腹，不如一囊钱”，是典型的文士牢骚。

分散在“前三史”中的诗本事，还有一些，如《史记·秦本纪》载：“僂公卒，葬雍，从死者百七十七人，秦之良臣子與氏三人，名曰奄息、仲行、鍼虎，亦在从死之中。秦人哀之，为作歌《黄鸟》之诗。”这就是《诗·秦风·黄鸟》的本事。《史

记·河渠书》中记载了汉武帝治理黄河、塞住瓠子缺口的情况，这就是《瓠子歌》——我国治黄（河）史上的英雄篇章——的本事。

特别值得珍视的是，《后汉书·南蛮西南夷列传》中载录我国西南地区古代少数民族的诗歌，这就是苻都夷所作《远夷乐德歌诗》、《远夷慕德歌诗》、《远夷怀德歌》。这三章诗由田恭翻译，上呈朝廷，得到明帝的表扬，“事下史官，录其歌焉。”

《东观汉记》记载了这三首诗歌，并有少数民族语言的读音相对照。范曄对此也十分重视，使之保存下来，免于湮灭。

二

诗和史，本来就有着密切的关系。从文化的源头来看，诗和史曾有过长期的共体发育阶段。原始时代，文明之初，史事曾以诗歌的形式口耳相传，因此，最古老的诗歌中，也就包含着丰富的历史内容。一些民族开辟时期留下的“史诗”，就是以诗的形式记述的历史（或关于历史的传说），诚如维柯所说：“最初的历史一定具有诗的性质。”^⑨

到了春秋时期，中国文化中的诗与史已经有了明确的分异。集中保存早期诗歌作品的专集《诗》（后称《诗经》），虽然也有记述史实、咏颂先人事迹的作品，虽然在后世看来它几乎篇篇是极可珍贵的史料，但它确是诗而不是史。较早的属于史书性质的文献：以记言为主的《尚书》和以记事为主的《春秋》，都已宣告了与诗的分袂。稍后渐成的《左传》（《春秋左氏传》）更是具备了编年体史书的基本特征，标志着中国古代历史编纂胎育的完成。

但是，诗与史的联系，不可能完全割断，史家依然迷恋着诗，诗也不会最终从史籍中完全消失。在《左传》中，就常引用《诗》中的句子，也引用了一些韵文形式的习语古谚，记述了若

干与诗有关的史实。这些，都对后来的史学编纂工作产生了良好而深远的影响。

到“前三史”陆续问世的两汉魏晋南北朝时期，史学家的思绪和笔端仍不时激起诗的韵律，其中原因之一：这是一个诗情磅礴、诗意沛然的时代。

“古者诸侯卿大夫，交接邻国，以微言相感，当揖让之时，必称诗以喻其志，盖以别贤不肖而观盛衰焉。故孔子曰：‘不学《诗》，无以言。’”^⑩在汉魏六朝，依然如此。说人皆能诗，或失于夸张，但象项羽、刘邦，都能出口成章，没有时代风气的浸润，是不可能的。

两汉迄于六朝，不断涌起文学创作的热潮，特别是诗歌创作，成就斐然。这还是歌舞盛行的时期，“诗为乐心”，^⑪歌必有辞，伴随着音乐的旋律，也出现了不少好的诗歌。民间创作也很活跃，和文人创作交相推动，使诗歌成为社会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精神产品。

史学与文学虽已分途，但史学家和文学家兼于一身的情况仍很普遍。马、班、范都是文学大家，他们手中的史笔，总是自觉或不自觉地带带着感情，大生文彩。以文载史，信史美文，是他们共同追求的目标。人们称赞他们为“良史之才”，也包括了他们具备史学家所应具备的文学才华。

雨果说过：“希罗多德就是一个荷马。”^⑫这位西方史学之父的历史著作仍具有史诗的魅力。对于中国史学之父——司马迁来说，能不能说一句“《史记》就是《诗》三百篇”呢？应该说，这是没有问题的。

鲁迅就把《史记》喻为“无韵之《离骚》”，这一方面是说太史公与屈原有着十分接近的心律，同时也是说：《史记》虽然无韵，但它却具有诗的一些特点，尤其是意之深邃，语之精粹。清人王治碑《史记榷参》认为：“子长用意处，须以读《诗》之

法读之，方有理会。”此言甚是。

司马迁以大诗人的气质与妙笔，把《史记》写成一部恢宏的史诗。他深得先秦诸子散文的营养，兼庄、孟、荀、韩之长，笔势宏放，风神夺人。《史记》的散文语言极富节奏感，于心默读，即如闻金石之声，铿锵有力。当然，司马迁之所以能在历史著作中注入诗魂，最重要的是他的“笔端常带有感情”（郑振铎语）尤其不能忽视的是，《史记》是司马迁的发愤之作。司马迁特别点明：“《诗》三百篇，大抵贤圣发愤之所为作也”。这句话的潜台词就是“太史公书，乃吾发愤之所为作也”。这种容易拨动人的心弦，引起读者共鸣的强烈情感，正是《史记》具有诗的魅力的重要原因。

在古代大史学家中，司马迁最自然。虽说他有强烈的功利追求，但深厚的底蕴，满积的才气，使他笔下的文字，如同随意唱出的清歌。对写诗深得三昧的郭沫若说：“努力做出来的诗，无论它若何工巧总不能感动人深在的灵魂”。^⑬《史记》是司马迁的心声，自然天成，最能动人心弦。

司马迁的另一个特点是贴近生活，深入生活。他游历甚广，接触过多层次、各方面的人士，在获得大量“口碑史料”（梁启超语）的同时，也采集了丰富的民间语言、文学精品。司马迁最可贵之处，在于不以士大夫、“太史公”的身份而居高卑下，他于俗谚俚谣，极为看重，甚至可以说有那么一种癖好。他“多采杂语”，充实到准备“俟后世圣人君子”的巨著中去。他所采录的许多貌似平淡，实际上有着深隽含义的习语，如“天下熙熙，皆为利来；天下攘攘，皆为利往”、“用贫求富，农不如工，工不如商”等，千古流传，无可替代，成为我们民族语言中最为稳定的成份。

与司马迁的自然相比，班固的特点是“整齐”，他修撰《汉书》，可谓处处用心，遵守着史家的规距法则。前人论马、班异

同，发论已多，或扬马抑班，或扬班抑马，或谓两家各有短长。若依文风而言，太史公最难得，也最难企及的，是他的笔势神韵，是情感的豪放和语言的节奏美，而这，正是他的诗人气质和咏诗才能的表现。而班固，或许会被更多的人承认其诗人资格，但是，却缺少真正的诗才。钟嵘批评班固的《咏史》诗“质木无文”，^⑭他以“诗体”所写的《汉书》各篇的“述”，大多也仅具诗的形式而已。从一个角度来比较，《史记》之长于《汉书》，正由于有充盈其间的诗情诗意诗韵诗律。司马迁之文犹诗，逾班固之诗作远矣！

范曄的风格，介乎马、班之间而较接近于司马迁。他的文笔有生气、灵气，明显地比班固的活泼、奔逸和跌宕。范曄对文学的爱好和擅长，在其《后汉书》中充分表现出来。但他也并非象刘知几所批评的那样“矜衒文彩”。^⑮应该肯定，范曄修史，对文史界线的把握还是比较注意的，文、质关系是处理得比较成功的。范曄的文字，是活泼、流畅的散文，抑扬于其中的诗律，固已不如《史记》的那样清晰，而以之叙事，则又明显地比《汉书》富有流动性，较有感染力。

范曄为文，就总体而言，是与南朝的文风一致的，他难以摆脱时代的影响，已有明显的“体兼赋颂，词类俳优”^⑯的倾向。他最引为自得的赞，全是四言骈体，刻意追求形式，而为形式所严重束缚，或过于简省词语，削足适履，或一心“杰构”对仗，流于拼凑，以至几乎到了高级文字游戏的地步，以辞限意，以文害义，随处可见。正因为存在这样严重的局限，这种形式的韵文史评便没有生命力和发展前途。不过，范曄在赞的写作中倾注的心血，也不能说完全徒劳，至少，对于后世咏史诗、词、曲的发展，还是有借鉴作用的。

黑格尔在谈到“历史写作”时认为：“甚至用诗的词藻和韵律来写成历史著作，也不因此就变成诗。因为历史著作不仅在写

作方式上，尤其是在历史内容上，都是散文性的。”^⑩中国史编撰史上的早期名作“前三史”之所以和诗还有着比较密切的关系，原因是多方面的，诗在中国文化中有传统的地位，“前三史”产生的时期史学和文学还没有完全断开连体，都可以作为理论上和事实上的解释。当然，产生于同一历史时期的史学著作，也并不是都与诗存在密切关系的，例如，与“前三史”齐名，同样也有较高成就和地位的《三国志》，它的“散文性”就纯得多，书中很少见到诗的踪迹。可以说，《三国志》的几乎与诗歌无缘，是与陈寿撰史的整体风格、章法相一致的。

注：

①②③见《后汉书》卷31杜诗、张堪、廉范各传。

④《后汉书·陈蕃传》。

⑤《后汉书·胡广传》。

⑥杨泉：《物理论》。

⑦《文选》班固《两都赋》序。

⑧《狱中与诸甥侄书》。

⑨维柯：《新科学》卷3，第1部分，第5章，转引自伍蠡甫主编《西方文论选》上卷，第546页。

⑩《汉书·艺文志》。

⑪《文心雕龙·乐府》。

⑫《〈克伦威尔〉序言》，转引自《西方文论选》下卷，第181页。

⑬《写在〈三个叛逆的女性〉后面》，《郭沫若论创作》（上海文艺出版社）第363页。

⑭《诗品》序。

⑮《史通·序例》。

⑯《史通·叙事》。

⑰《美学》，第3卷，下册，第39页（朱光潜译本）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华中师范大学历史系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毛华轩）